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地點：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一一二號三樓（台泥大樓三樓士敏廳）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同步全程對外直播）

出席：出席股份計 5,050,857,246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普通股股份總數 7,531,181,742 股（已扣除無表決權股數 20,000,000 股後）之 67.06%

出席董事：張安平董事長、程耀輝董事、駱錦明董事、辜公怡董事、溫堅董事、王立心董事、王金山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玲臺獨立董事、林秀玲獨立董事

出席董事（以視訊參加）：張剛綸董事、張汝恬獨立董事

（出席董事 11 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14 席之半數）

列席：理律法律事務所陳民強律師、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翁雅玲會計師

主席：張安平董事長



紀錄：蔡國嶼



主席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錄一。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二。

（三）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

一、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一）員工酬勞：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之規定辦理。

二、本案業經本公司第二十五屆第十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在案，自民國（以下同）一一三年度獲利中以現金分派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以下同）66,616,173

元，分派比例約為 0.54%，及以現金分派一一三年度董事酬勞比例為 1%，金額 123,167,600 元。

**(四)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業務-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逸仙段(即本公司舊台北廠)之營業分割讓與台泥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案完成情形報告。**

說 明：

- 一、依企業併購法第七條第二項規定，公司董事會依第十八條第七項、第十九條第一項、第二十九條第六項、第三十條第一項、第三十六條第一項及第二項、第三十七條第一項為併購之決議，免經股東會決議且決議無須通知股東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就併購事項提出報告。
- 二、為落實集團之組織重組及專業分工，以期在獨立運作下能多元運用與提升整體營運績效及市場競爭力，本公司於一一三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規定，採取非對稱式分割之方式，將未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之獨立營運之部分投資性不動產業務相關營業(含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予本公司持股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台泥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泥資產公司」)承受，並由台泥資產公司發行新股予本公司作為對價(以下稱「本分割案」)。
- 三、本分割案已依本公司一一三年八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執行，分割基準日為一一三年十月一日，台泥資產公司業於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完成變更登記。

**(五) 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一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說 明：

本公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轉投資海外子公司，發行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別 / 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為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
核准日期	113年10月21日
發行日期	113年12月10日
發行總額	8,000,000,000
票面金額	100,000
發行價格	100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發行時轉換價格	新台幣36.50元
期限	五年期 到期日：118年12月10日
票面利率	固定年利率0%
償還方法	本公司債到期收益率與本公司訂定之可持續發展績效目標相連結，若觸發事件均無發生，到期按債券面額一次償還。
受託機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還本付息代理機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資金運用計畫 執行情形	1. 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新台幣6,074,000仟元，已於113年第四季全數執行完畢。 2. 轉投資海外子公司新台幣1,926,000仟元尚未執行。

(六) 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

本公司用於轉投資海外子公司，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如下：

單位：美金/元

期別/種類	113年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核准日期	113年10月21日
發行日期	114年3月28日
到期日期	119年3月28日
發行總額	350,000,000
發行面額	200,000
發行價格	100元
掛牌/發行地點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發行時轉換價格	新台幣38.80元
票面利率	0%
賣回權(YTP)收益率	1.875% p.a.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受託人	Citi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理付款暨 轉換機構	Citibank, N.A., London Branch
資金運用計劃 執行情形	轉投資海外子公司USD350,000仟元尚未執行。

### 三、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二二八條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第二十五屆第十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雅玲及黃惠敏二位會計師查核竣事。
- 三、上述各項決算表冊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在案，請參閱附錄一及附錄三。
- 四、謹提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050,586,314 權

表決結果 (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4,649,454,750 權	92.05%
反對權數：46,868,270 權	0.92%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54,263,294 權	7.01%

本案依表決結果，照案承認。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

- 一、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係依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及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一一三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以下同) 24,425,831,208 元，加計一一三年度稅後淨利 11,259,317,093 元、迴轉因首次採用 TIFR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37,148,569 元、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541,266 元及減除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911,098,708 元、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70,682,463 元後，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41,622,576 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 33,800,434,389 元，擬分配特別股股息 405,250,000 元，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1 元，金額為 7,531,181,742 元，分配股利後一一三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25,864,002,647 元。
- 三、本次盈餘分配嗣後如因海外及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庫藏股轉讓或註銷等，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四、本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行訂定除息基準日，按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分配之，每位股東分配現金股利總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

- 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 五、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一。
- 六、本案業經本公司第二十五屆第十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在案。
- 七、謹提請 承認。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050,586,314 權**

表決結果 (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4,698,562,559 權	93.03%
反對權數：3,781,416 權	0.07%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48,242,339 權	6.89%

**本案依表決結果，照案承認。**

#### **股東針對盈餘提問暨公司答覆**

針對股東關於提高盈餘分配之建議，未來本公司將提交董事會審慎評估並討論可行性。

#### **四、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

- 一、為因應台泥 DAKA 再生資源利用中心(RRRC)未來營運規劃需要，擬增加公司營業範圍：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F501060 餐館業、J202010 產業育成業、J601010 藝文服務業。擬修正公司章程第二條條文。
- 二、為引導上市(櫃)公司適度提升基層員工薪酬，與員工共享經營成果，以利公司留才攬才，證交法業於一一三年八月七日修正公布，增訂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上市(櫃)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金管會並於同年十一月八日發布

金管證發字第 1130385442 號令，補充規定相關事項如上。

三、本公司擬依上述規定修正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第一項第一款為：「千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其百分之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四、本案業經本公司第二十五屆第十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在案，相關擬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二。

五、謹提請 公決。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050,729,694 權

表決結果 (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4,600,508,092 權	91.08%
反對權數：2,358,587 權	0.04%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47,863,015 權	8.86%

本案依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 五、選舉事項

案 由：補選一席獨立董事。

(董事會提)

說 明：

一、本公司因獨立董事缺額一席，依法提請補選。

二、本次補選任之獨立董事，於一一四年股東常會選任後當日就任，任期自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一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止。

三、本案業經本公司第二屆第四次提名委員會及第二十五屆第十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在案。

四、謹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職稱	姓名或戶名	當選權數
獨立董事	詹滿容	4,029,562,078

### **股東提問暨公司答覆**

由於會前及會議當天股東提問相當多，主席或其指定之主管均有當場一一詳細答覆，以重點摘要方式記載，將股東提問區分大類，重點簡述主席或其指定之主管回覆。

股東就本公司和平廠、永續、碳費、股價、現金股利、公司營運結果、大陸/歐洲/非洲水泥市場、轉投資儲能電池、和電、達航、關稅及其他問題等相關問題提問，主席或主席指定之主管重點答覆摘要如下：

#### **【和平廠】**

和平廠火警事故係因突發停電導致防火閘門未完全密閉，回風熱氣引發皮帶起火。公司已檢討相關設施，後續將強化防火設備密閉性，並以非可燃材料進行替換，以杜絕類似事件再發生。

針對台南混凝土廠因設施老舊且遇極端降雨，導致排放超出標準，公司已全面檢討並改善相關設施，未來將持續強化水資源管理與氣候風險因應措施，並推動資源回收與再利用，落實環境永續責任。

#### **【永續】**

針對永續發展議題，儘管國際間對溫室氣體政策有所調整，台泥對 2030 年減碳目標不變，並將持續推動相關減碳行動。歐洲區域持續進行相關專案，預計於年底發布全新綠色定位與低碳材料成果。台泥亦積極投入綠能應用與低碳水泥配方研發，目前已取得全球水泥與混凝土協會所訂定的兩項低碳標準認證，為台灣唯一同時具備該兩項認證之企業，顯示公司低碳轉型已具體展現成果。

#### **【碳費】**

台泥第一季已提列碳費共新台幣 5,344 萬元，面臨進口水泥傾銷壓力，財政部已認定越南水泥傾銷但最終裁定尚需時間，且越南同時調降出口

稅，增加市場競爭。公司在歐盟積極參與碳權交易，碳權持有量持續成長，展現碳權交易競爭力。全球低碳水泥趨勢明顯，但台灣相關法規尚未完善，且部分進口業者阻撓，政府推動進度仍待加強。企業永續發展需時間與耐心，台泥將持續努力應對碳費及市場挑戰，穩健推動長期成長。

### 【股價】

台泥於 2025 年 3 月 20 日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依規定須於三個月內不得實施庫藏股計畫，公司將於 6 月 20 日後評估是否啟動相關措施。近期股價自 2025 年 4 月 3 日至 5 月 26 日下跌約 8%，與台灣水泥窯類指數走勢一致；截至 5 月 23 日，股價淨值比為 0.88，與國內同業相當，且高於大陸同業約 0.55 的水準。從長期投資報酬來看，自 2016 年 1 月至 2025 年 5 月 26 日，累計總報酬約 130%，年均報酬率 14.4%；以美元計算則達 156%，年均報酬率約 17.3%。公司提醒投資人，短期股價受匯率及市場波動影響，建議以長期觀點看待公司價值與投資回報。

### 【現金股利】

本公司將依循往例及參考作業時程，於符合相關法規及程序之前提下，盡可能提早現金股利發放日期。

### 【公司營運結果】

2025 年第一季財務表現與去年同期差異，主要來自 2024 年完成對葡萄牙及土耳其水泥事業之收購案，依會計準則認列新台幣 13 億元一次性、非現金之廉價購買利益。另因和電一號機組進行大修，影響獲利約 2 億元。整體而言，營業活動現金流表現穩健，達新台幣 68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約 55%。針對股東關心之盈餘分配與轉投資議題，經評估若無持續進行跨國整合與業務轉型，公司至 2024 年營收與獲利恐較 2016 年分別下滑 6%與持平；惟實際透過策略性布局，2024 年營收較 2016 年成長 72%，獲利由新台幣 63 億元提升至新台幣 112 億元，顯示相關投資對公司長期成長具實質助益。

### 【大陸/歐洲/非洲水泥市場】

台泥已運用兩岸水泥廠土地及廠區資源，自建再生能源發電及儲能系統，

供自用並支援電網需求，效益顯著。未來將延伸建置光儲系統至土耳其及葡萄牙非水泥廠區。

### 【轉投資儲能電池】

全球電池市場競爭劇烈，歐美多家大型電池廠倒閉，加拿大設廠計畫亦因當地產業鏈瓦解而取消。雖中國低價電池衝擊市場，但能元憑藉高效率電池技術，持續獲得 AI 伺服器及航太客戶採用，目前每月出貨約 700 至 800 萬顆，具備月產 2,000 萬顆的能力。能元事業略有獲利，能元則仍虧損，主因為原料全數仰賴進口，成本結構受限。能元已完成多款新產品的研發驗證，正致力於提升量產效率與成本控管。儘管短期獲利仍具挑戰，公司將聚焦差異化技術與高階應用市場，爭取未來成長機會。

### 【和電】

和電多數發電設備已接近使用年限，近年持續配合歲修進行設備汰換與更新，以維持機組穩定運轉。一號機組於異常狀況下之搶修與內部應變尚有待強化。為提升系統可靠度與營運效率，和電正推動感測系統升級、導入無人機巡檢並結合 AI 技術，朝智慧運維發展，強化營運韌性與風險管理能力。

### 【達航】

公司評估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及資本市場環境後，達航目前暫無具體上市規劃。

### 【美國關稅】

台泥股價自 2025 年 4 月 3 日至 5 月 26 日，跌幅約 8%，與台灣水泥類指數表現相當。就關稅影響而言，台泥主要採取「在地生產、在地銷售」策略，僅有少部分歐洲生產的水泥及能源相關產品銷往美國，這部分營收占合併總營收比例不到 1%。

### 【其他問題】

台泥積極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不僅設立碳學院課程並推行永續學習行動計畫，持續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與專業能力，同時也推動數位智能領航師計畫，強化數位轉型與智能化管理，雙管齊下打造更具競爭力與永續性的

企業文化。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31 分議畢，主席宣佈散會。

## 附錄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台泥企業團(以下簡稱“台泥”)於民國(以下同)113 年度的合併營收達新台幣 1,546 億元，較前一年增加 41.4%、合併營業毛利率 21.2%，較前一年增加 2.4%，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的稅後淨利達到 112.59 億元，較前一年度增長 40.8%，每股盈餘為 1.45 元。

合併 營收	合併營業 毛利率	較去年 增加	歸屬於本 公司業主 稅後淨利	較去年 增加	每股 盈餘
1,546 億	21.2%	2.4%	112.59 億	40.8%	1.45 元

113 年，由於各國經濟及金融結構的差異，導致經濟和通膨表現出現分歧。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的數據，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2%，與上一年度相當。

美國和歐元區受益於通膨放緩、勞動市場壓力緩解以及人工智慧(AI)相關產品需求強勁，整體經濟復甦表現優於預期。然而，地緣政治風險，如俄烏戰爭持續、中東緊張局勢升溫以及美中貿易衝突升級，削弱了經濟樂觀的預期。

在大陸方面，由於國內消費和投資依然疲弱，儘管官方陸續採取了強力的擴張性財政和貨幣政策，包括增加基礎設施支出和實施貨幣寬鬆政策，這些措施在一定程度上緩解了經濟壓力，但能否維持長期效果仍有待後續觀察。

台泥受益於歐洲及土耳其水泥市場的獲利貢獻，113 年整體獲利較前一年度顯著提升。公司事業版圖擴展至 11 種產業及 14 個跨國市場，實現收入結構多元化，成功降低了對兩岸水泥市場的依賴。

近年來，台泥積極推動減碳增綠的綠色轉型，不僅在全球水泥事業上展現成效，還積極投入綠能、儲能、充電站及電池等新能源事業，獲得國際評價機構的高度肯定，包括：

- 首次入選道瓊世界及新興市場雙指數，成為雙成分股，創下台灣建材行業的首例；

- 被喻為對外資最有影響力的 ISS ESG 評選為 C+ PRIME 優選企業；
- 自 111 年起，連續三年在摩根史坦利 (MSCI) 全球各大指數評鑑中獲得 A 等級；
- 被美國《時代雜誌》評選為「2024 年全球 500 大永續企業」；
- NHOA 被彭博新能源財經 BNEF 評為全球儲能業一級 (Tier 1) 供應商，即儲能市場中最可靠的供應商，影響力及技術創新能力備受認可。
- Atlante 在 GRESB 評估中達到 ESG 卓越里程碑：98/100 分和 5 星評級，這一成就代表了 Atlante 在永續發展路線圖上與聯合國與永續發展目標 (SDGs) 和《巴黎協定》保持一致。
- 台泥旗下鋰電池品牌 Molicel 位於高雄小港的子公司三元能源科技工廠，獲美國 LEED 及台灣 EEWB 綠建築
- 獲全球前三大信用評級機構 S&P 與 Fitch 長期信用評等投資等級「BBB-」。

這些成就顯示了台泥在綠色轉型和永續發展方面的卓越表現

台泥從傳統水泥業者轉型為新能源產業，致力於肩負人文建設與自然環境責任的企業使命，始終積極回應社會各時期的需求。

在 114 年度，根據水泥市場需求和產能規劃，台灣及大陸合計銷量目標為水泥暨熟料 3,883 萬公噸及預拌混凝土 696 萬立方米，歐洲及土耳其合計銷量目標為水泥暨熟料 1,608 萬公噸及預拌混凝土 822 萬立方米。

### **跨界共生，減廢減碳**

台泥積極協助半導體、鋼鐵、電廠、淨水廠、建材等產業及政府單位，對事業廢棄物和生活垃圾進行無害化處理和資源化再利用。這一策略不僅將這些廢棄物轉化為水泥生產過程中的替代原料，減少對石灰石、黏土、矽砂、鐵渣等天然資源的依賴，部分廢棄物或生活垃圾處理過程中產生的熱值還能作為替代燃料使用，進一步降低對煤炭的需求，並大幅減少水泥生產過程中的碳排放。

根據 108 年至 113 年的統計數據顯示，台灣水泥廠在使用替代原料方面取得顯著進展，其替代原料比例從 19% 增加至 20%。在替代燃料方面，自 109 年開始，熱值替代率從 0.2% 增長至 14%。同時，大陸水泥廠在替代原料的使用上亦有明顯進展，其替代原料比例從 17% 增加至 22%，而在替代燃料方面，

自 110 年起，熱值替代率從 1.25% 增長至 19%。此外，歐洲及土耳其水泥廠替代原料比例分別達到 3.3% 及 1.9%，熱值替代率則分別達到 34% 及 25%。

透過這些努力，不僅能有效地利用廢棄物，實現資源循環，還為環境保護作出了重要貢獻。

## 低碳建材，不減強度

為迎接碳價時代的到來，台泥企業團積極推出一系列低碳建材產品，致力於為建築和營建業提供減碳解決方案。這些創新的低碳建材包括低碳水泥、低碳混凝土，以及超高性能混凝土（Ultra-High Performance Concrete，簡稱 UHPC）。

台泥製造的低碳卜特蘭石灰石水泥，不僅能完全替代傳統卜特蘭高碳水泥，還具有更強的早期強度和更低的碳排放，在海外生產及銷售已行之多年，並深受市場肯定。113 年起在臺灣製造之卜特蘭石灰石水泥取得正字標記認證（符合 CNS15286 規範）並全面開始推廣銷售。台泥自 115 年起將在全球範圍內僅生產銷售包括卜特蘭石灰石水泥等低碳水泥產品。台泥已於 113 年在臺灣取得卜特蘭石灰石低碳水泥的碳足跡認證，並計劃於 114 年取得碳標籤認證。

在低碳混凝土領域，卜特蘭石灰石水泥低碳混凝土相比傳統混凝土，具有更好的工作性、更高的早期強度和施工性，並且更加有利於減碳。卜特蘭石灰石水泥混凝土於 113 年已在臺灣實際銷售 986,547 立方米。其應用實績包括：富邦建設產險總部大樓、大毅科技山鼻廠房、陸府建設 T6 案、長安大序及仰德美術館等。

此外，台泥開發出一款創新且高價值的低碳建材——UHPC（超高性能混凝土），打破了傳統建材的設計限制，為建築物帶來全新的外觀和藝術魅力。與傳統混凝土相比，UHPC 具有三大顯著特點：更輕薄（厚度可減少至 75%）、壽命更長（達 120 年）、碳排放量降低 40% 至 60%。台泥在臺灣花蓮的和平廠設有全台最大的 UHPC 研發製造中心，台泥和平再生資源利用中心（RRRC）的帷幕外牆即採用了 UHPC 材料。該設計不僅獲得了 110 年 A&D 國際設計大獎，還榮獲了 LCBA 低碳建築 BCFd 鑽石級認證。此外，結合新能源技術，台泥開發了 UHPC 儲能櫃 EnergyArk，具有保證防火、阻熱及滅火的三大特性，取得全球 26 項專利及第三方責任險保障，徹底解決了儲能安全問題。

## 綠能永續，服務生命

台泥綠能秉持邁向淨零的最終目標，不斷尋找和開發新的再生能源發電案場，

積極推動各類再生能源。

台灣政府在太陽能光電的推動上目前仍以一地兩用型的開發案為主體，尤以漁電共生案為主要推動的方向，除維持原土地養殖的使用目的外，亦兼顧能源轉型中能源開發所需之土地有效利用，即農業為主光電加值。然而在整個漁電政策推動過程中，許多老舊不適宜的農業法令、規定並未配合政策進行修改，致業者建置過程中屢遭困難，影響政府整個能源政策推動的美意。

目前在嘉義光電案除嘉義漁光二期 22.1MW 專案已完成 50%的建置，另 50%亦於 113 年底取得縣府核發的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農許使用同意函。目前，該專案正向能源署申請施工許可，並計劃取得許可後四個月內完成併網。

此外，鄰近布袋港之龍江段 50MW 室外型及 10MW 室內型漁電共生專案，分別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及 12 月 30 日取得能源署核發的籌設許可，目前進行農業容許審查作業中。

大陸水泥廠區則充分利用屋頂及閒置區域完成併網的光電系統約 19MW，落實自建自發自用的精神，未來將持續評估合適的地點，進一步擴大自發自用光電系統的裝設規模。

在其他再生能源發電方面，113 年度在彰濱線西工業區內擴展的 9MW 風電二期已於 113 年 4 月完成所有機組的併網。新的陸域風場案——新北市石門風力發電項目亦已著手進行環評作業。同時，在地熱發電方面，台東延平地熱併網時程預計 114 年 6 月完成。

### **全球儲能，虛擬電網**

儲能是台泥能源產業鏈布局中的關鍵一環。截至 113 年止，經由子公司 NHOA Energy 及台泥儲能於歐洲、美洲、澳洲、大陸及台灣等地區所投入全球建置容量合計約 2.5GWh。其中，113 年台灣地區包括自建與協助企業團內建設總計已有 170MW 的 E-dReg 儲能系統投入台電電力交易平台，在該市場中占有 39.4%的份額，正在建設中的另外 25MW E-dReg 儲能系統也將於今年第一季開始運營。此外，還累積了部份的 AFC、s-Reg 儲能，並結合水泥廠的運轉調度，提供達 40MW 的補充備轉服務，為企業團創造了可觀的收益。

台泥儲能積極推動儲能系統的應用，除將已開發的 EnergyArk1000 儲能系統應用於台灣市場外，113 年並於歐洲義大利建成第一個示範案場，且於葡萄牙另有兩個案場、以及大陸 1 個案場在建中，預計 114 年第一季投入使用。此

外台泥儲能更於 113 年開發出新的 EnergyArk400 儲能系統，具更小空間需求及 1C 的放電能力，能廣泛的應用在各個不同領域，提供多元整合的綠充儲解決方案，包括租賃方案；旨在協助工商企業達成能源轉型、RE100、綠色物流、低碳備援電力等目標，並滿足用電大戶義務的需求，提供安全、經濟且長期的解決方案。

## 充儲一體，綠色出行

隨著電動車市場的快速成長，台泥儲能除建置了包括台北市至善、樂群，以及蘇澳蠟筆工廠、花蓮和台東的糖廠等多個 DC-DC 充儲一體的充電站外，且已通過數個充電站儲能與工廠儲能聚合 B2G 的台電性能測試，將聚合投入逆送電的電力交易。台泥儲能將繼續推動 EnergyArk 儲能系統與快充站的結合使用，且將於 114 年第二季末起於南歐及台灣結合新的 EnergyArk400，為包括台灣及南歐的電網韌性、城市及企業的能源轉型提供支持，為電動車車主提供快速穩定的充電服務，台泥儲能在台灣及大陸共建立了 12 個充電站，此外，Atlante 亦在歐洲建立超過 1,300 個充電站及 5,300 個充電點。

## 高階電池，深耕創新

近年來，電池事業憑藉其領先的技術，成功打造了獨特的市場定位和品牌形象。作為少數能夠提供安全、高能量及高功率輸出的鋰電池研發製造商之一，我們在次世代高動力應用領域取得了顯著成就。我們已經引進了高階超跑車型、高級重型及越野電動二輪車的客戶，並成功獲得了電動飛行器（eVTOL）的長期訂單。

近期在消費及工業市場方面，我們持續贏得無人機（Drone）全球市場份額，並成功進入 AI 資料中心新世代備援系統(BBU)等領域的電池供應鏈。

台泥不變的使命，是在文明與自然之間，探索兩者和諧共存之道，為生命服務，追求理想而永續的生活方式。我們始終相信，人類內在永遠存在著一個美麗的新世界，是這顆充滿嚮往的永恆之心，驅動著人類打造與建造夢中國度的本能。

台泥將持續編織一幅人類夢想與自然奇景交融的畫卷，我們一起攜手邁向寧靜共榮新時代的嶄新地平線。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于明仁



附錄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金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水泥銷售收入認列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各種水泥及水泥製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水泥銷售收入常受原物料價格、市場供需及經濟景氣影響而波動，且水泥銷售收入需於客戶實際提領水泥時方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相關收入，因是本年度將水泥銷售收入認列之真實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針對前述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及測試與水泥銷售收入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及自銷貨明細中抽查合約、出廠單、發貨單據及抽查樣本在報告截止日前之收款資料等，確認水泥銷售收入之真實性。

#### 投資子公司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TCC Dutch Holdings B.V.及其子公司於 113 年 3 月以新台幣 21,223,656 仟元收購 TCC Oyak Amsterdam Holdings B.V.及其子公司暨 Cimpor Portugal Holdings, SGPS, S.A.及其子公司之股權，並取得控制力。由於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商譽及廉價購買利益之計算，係依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認列，其採用之評價方法及假設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與主觀判斷，進而影響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投資損益之認列，因是本年度將此併購交易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述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與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收購契約及抽核交易付款憑證，以確認交易金額之正確性；取得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外部專家之獨立性、專業能力與適任性；委請本事務所評價專家覆核收購價格分攤報告中所採用之評價方法及重要假設之合理性；確認併購交易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 **其他事項**

民國 113 年度透過 TCC Dutch Holdings B.V.持有之子公司 OYAK Çimento Fabrikaları A.Ş.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對上

述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41,042,558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10.2%，民國 113 年度對上述子公司所認列之損益份額為新台幣 3,041,041 仟元，占稅前淨利之 25.1%。

民國 112 年度透過 Taiwan Cement (Dutch) Holdings B.V. 持有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Cimpor Global Holdings B.V. 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35,716,009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9.3%，民國 112 年度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損益份額為 3,560,296 仟元，占稅前淨利之 41.2%。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翁 雅 玲



翁雅玲

會計師 黃 惠 敏



黃惠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2 日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4,219,118	1	\$ 1,516,633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七及二六)	472,490	-	341,056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八及二六)	4,524,985	1	4,333,994	1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四及九)	5,428,051	1	5,801,135	2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七)	734,330	-	572,118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1,753,372	1	1,782,73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一及二七)	364,306	-	411,54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7,496,652</u>	<u>4</u>	<u>14,798,811</u>	<u>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八及二六)	10,260,260	3	9,638,255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五及十一)	329,791,619	82	312,351,291	8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二十、二七及二八)	29,414,069	7	28,052,603	7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三、二十、二七)	1,749,118	1	1,797,820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四及二十)	9,879,528	3	13,042,677	3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46,636	-	58,840	-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十二)	600,798	-	600,042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附註四及十八)	1,430,044	-	1,507,15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六、二一及二八)	827,369	-	827,62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83,999,441</u>	<u>96</u>	<u>367,876,309</u>	<u>9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01,496,093</u>	<u>100</u>	<u>\$ 382,635,12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四)	\$ 12,890,000	3	\$ 8,400,000	2
2170	應付帳款	1,143,407	-	1,390,17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七)	1,006,639	-	1,076,810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二及十七)	2,759,506	1	3,228,359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七)	133,713	-	439,62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345,231	-	516,633	-
22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310,892	-	298,629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五、十六及二四)	5,160,000	2	13,101,84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5,733	-	104,13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3,865,121</u>	<u>6</u>	<u>28,556,196</u>	<u>8</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六)	90,059,574	23	82,390,353	22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四)	24,116,690	6	29,950,890	8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1,469,192	-	1,548,13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4,338,230	1	5,363,831	1
2610	長期應付票據 (附註十五)	9,071,315	2	3,493,48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78,477	-	398,97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29,533,478</u>	<u>32</u>	<u>123,145,670</u>	<u>32</u>
2XXX	負債總計	<u>153,398,599</u>	<u>38</u>	<u>151,701,866</u>	<u>40</u>
	權益 (附註四、十九及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75,511,817	19	75,511,817	20
3120	特別股股本	2,000,000	-	2,000,000	1
3200	資本公積	74,790,459	19	74,119,162	19
3300	保留盈餘	72,771,952	18	70,576,781	18
3400	其他權益	23,755,725	6	9,457,953	2
3500	庫藏股票	( 732,492 )	-	( 732,492 )	-
3XXX	權益總計	<u>248,097,494</u>	<u>62</u>	<u>230,933,254</u>	<u>6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01,496,093</u>	<u>100</u>	<u>\$ 382,635,12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于明仁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 26,186,236	100	\$ 26,082,074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09,047	-	60,561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6,077,189	100	26,021,513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及二七）	19,926,477	77	19,448,386	75
5900	營業毛利	6,150,712	23	6,573,127	25
5920	與子公司之已（未）實現利益	( 23,702)	-	1,228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6,127,010	23	6,574,355	25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292,962	1	283,456	1
6200	管理費用	1,449,981	6	1,200,47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4,388	-	209,323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77,331	7	1,693,255	6
6900	營業淨利	4,249,679	16	4,881,100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 註四及十一）	6,907,046	27	6,475,579	25
7100	利息收入	73,700	-	232,390	1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532,023	2	464,153	2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	109,098	-	170,366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8,717	-	9,45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附註十四)	\$ 2,869,458	11	\$ 44,496	-
7230	外幣兌換淨益(損)	49,253	-	( 736,485)	( 3)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 淨益	146,478	1	24,46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十 及二七)	( 2,603,501)	( 10)	( 2,360,518)	( 9)
7590	其他支出(附註十六及二 十)	( 214,973)	( 1)	( 565,122)	(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7,877,299</u>	<u>30</u>	<u>3,758,773</u>	<u>14</u>
7900	稅前淨利	12,126,978	46	8,639,873	3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867,661</u>	<u>3</u>	<u>642,059</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259,317</u>	<u>43</u>	<u>7,997,814</u>	<u>31</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八)	( 95,540)	-	( 37,92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利益 (附註十九)	814,580	3	2,639,481	10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附註十 九)	1,020,826	4	( 4,314,181)	( 17)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二一)	<u>19,108</u>	<u>-</u>	<u>7,586</u>	<u>-</u>
		<u>1,758,974</u>	<u>7</u>	<u>( 1,705,042)</u>	<u>( 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 (附註十九)	<u>\$ 12,269,657</u>	<u>47</u>	<u>(\$ 854,729)</u>	<u>( 3)</u>
		<u>12,269,657</u>	<u>47</u>	<u>( 854,729)</u>	<u>( 3)</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4,028,631</u>	<u>54</u>	<u>( 2,559,771)</u>	<u>( 10)</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5,287,948</u>	<u>97</u>	<u>\$ 5,438,043</u>	<u>21</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1.45</u>		<u>\$ 1.06</u>	
9850	稀 釋	<u>\$ 1.42</u>		<u>\$ 1.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于明仁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00	71,541,817	2,000,000	40,989,840	23,950,892	40,989,840	23,950,892	20,572,801	6,663,739	6,236,170	20,266,916	1,161	21,767,746
11	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20,285	-	320,285	-	-	-	-	-	-
B5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346,091)	(3,346,091)	-	-	-	(3,346,091)
B7	特別現金股利	-	-	-	-	-	(350,000)	(350,000)	-	-	-	(350,000)
12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	7,957,834	7,957,834	-	-	-	7,957,834
D8	淨 利	-	-	-	-	-	38,634	38,634	(834,232)	(1,073,110)	718	(3,889,271)
D9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7,919,199	7,919,199	(834,232)	(1,073,110)	718	(4,484,443)
B1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及再發行存託憑證	3,930,000	-	8,330,525	-	-	-	-	-	-	-	12,340,52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54,540	-	-	-	-	-	-	-	54,540
L1	庫藏股票增加	-	-	-	-	-	-	-	-	-	(732,459)	(732,459)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再帳面價值差額	-	-	-	-	(1,754)	(1,754)	(1,754)	-	-	-	(1,75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3,083,134)	-	-	(4,348)	(4,348)	-	-	-	-	(3,132,182)
N1	庫藏股票 員工認購權酬勞成本	-	-	37,766	-	-	-	-	-	-	-	37,766
N1	庫藏股票 員工	-	(40,440)	-	-	-	-	-	-	171,600	-	131,160
B7	處分已實現之資產增加特別盈餘公積	-	-	-	(53,62)	53,62	-	-	-	-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5,511,817	2,000,000	74,139,162	24,470,947	12,999,032	35,16,802	70,576,781	(9,146,904)	18,607,806	(949)	(732,459)
12	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97,065	-	(797,065)	-	-	-	-	-
B5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現金股利	-	-	-	-	-	(7,531,182)	(7,531,182)	-	-	-	(7,531,182)
B7	特別現金股利	-	-	-	-	-	(352,725)	(352,725)	-	-	-	(352,725)
12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	11,259,317	11,259,317	-	-	-	11,259,317
D8	淨 利	-	-	-	-	-	(170,687)	(170,687)	11,469,607	2,016,701	34,66	14,086,331
D9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0,988,630	10,988,630	11,469,607	2,016,701	34,66	23,307,648
C7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734,638	-	-	-	-	-	-	-	734,638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再帳面價值差額	-	-	-	-	(684,484)	(684,484)	-	-	-	-	(684,48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9,344)	-	-	(226,614)	(226,614)	-	-	-	-	(285,95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認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887	887	-	(887)	-	-	-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認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84	684	-	(684)	-	-	-
B7	處分已實現之資產增加特別盈餘公積	-	-	-	(337,142)	337,142	-	-	-	-	-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5,511,817	2,000,000	73,799,430	25,268,037	13,661,685	34,841,057	73,771,052	3,130,735	20,623,826	(949)	(732,459)

此附列之財務報表係本報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動查某日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林耀輝



會計主管：李明仁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126,978	\$ 8,639,873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51,166	1,124,749
A20200	攤銷費用	12,404	12,82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益	( 146,478)	( 24,464)
A20900	財務成本	2,603,501	2,360,518
A21200	利息收入	( 73,700)	( 232,390)
A21300	股利收入	( 532,023)	( 464,15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37,76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 6,907,046)	( 6,475,57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 8,717)	( 9,450)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869,458)	( 44,496)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920	-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9,301	( 63,42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益	( 15,471)	( 4,495)
A24200	贖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266	393,50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5,044	-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373,084	( 481,767)
A3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 161,255)	108,742
A31200	存 貨	20,062	602,53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29,935)	( 81,685)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8,431)	( 18,535)
A32150	應付帳款	( 246,143)	( 468,60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70,171)	( 87,64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401	242,91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306,235)	213,37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441	34,518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5,083,505	5,314,627
A33500	支付所得稅	( 1,014,738)	( 604,3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68,767	4,710,27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375)	(\$ 209,156)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9,558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18,210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78)	( 32)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71,601)	( 6,330,153)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193,140	199,8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74,993)	( 3,396,16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852	10,39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200)	( 6,708)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882)	-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3,286,432	53,22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15	2,11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4,106	231,74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113,051	2,390,63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733,525</u>	<u>( 6,936,09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490,000	2,379,297
C01200	發行公司債	8,000,000	22,773,544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2,605,550)	( 22,194,45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576,000	43,876,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9,776,000)	( 43,276,000)
C01800	長期應付票券增加	30,800,000	30,500,000
C01900	長期應付票券減少	( 25,200,000)	( 40,50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371,805)	( 336,272)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78,961	43,47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7,883,907)	( 3,916,091)
C04600	現金增資	-	12,340,525
C04800	庫藏股轉讓員工	-	131,200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 732,459)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2,207,506)	( 1,589,61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6,099,807)</u>	<u>( 500,84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 2,702,485	(\$ 2,726,66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16,633</u>	<u>4,243,29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219,118</u>	<u>\$ 1,516,6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于明仁





##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台泥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泥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泥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泥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泥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水泥銷售收入認列

台泥集團主要從事各種水泥及水泥製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水泥銷售收入常受原物料價格、市場供需及經濟景氣影響而波動，且水泥銷售收入需於客戶實際提領水泥時方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相關收入，因是本年度將水泥銷售收入認列之真實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針對前述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及測試與水泥銷售收入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及自銷貨明細中抽查合約、出廠單、發貨單據及抽查樣本在報告截止日前之收款資料等，確認水泥銷售收入之真實性。

#### 企業合併

台泥集團於 113 年 3 月以新台幣 21,223,656 仟元收購 TCC Oyak Amsterdam Holdings B.V.及其子公司暨 Cimpor Portugal Holdings, SGPS, S.A.及其子公司之股權，並取得控制力。由於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商譽及廉價購買利益之計算，係依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認列，其採用之評價方法及假設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與主觀判斷，因是本年度將此併購交易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述事項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與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收購契約及抽核交易付款憑證，以確認交易金額之正確性；取得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外部專家之獨立性、專業能力與適任性；委請本事務所評價專家覆核收購價格分攤報告中所採用之評價方法及重要假設之合理性；確認併購交易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 **其他事項**

列入台泥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 OYAK Çimento Fabrikaları A.Ş.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前述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前述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96,997,315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6%，民國 113 年 3 月 6 日（自收購日起）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36,732,012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24%。

民國 112 年度透過 Taiwan Cement (Dutch) Holdings B.V.持有之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Cimpor Global Holdings B.V.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

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35,716,009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6%，民國 112 年度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損益份額為 3,560,296 仟元，占合併稅前淨利之 24.8%。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泥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翁雅玲



翁雅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會計師 黃惠敏



黃惠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2 日

代 碼	資 產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77,764,504	13	66,366,622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七、三四及三六)	2,830,083	-	727,762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八、三四及三六)	7,007,438	1	6,972,790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六、三四及三六)	22,650,328	4	34,236,957	7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九及二五)	5,430,098	1	11,043,595	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九、十及二五)	23,648,221	4	12,362,489	3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二五及二五)	1,014,276	-	563,421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二七)	3,742,386	1	3,588,791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五)	344,835	-	25,823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二)	21,985,905	4	11,494,015	3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二五)	4,670,483	1	4,884,225	1
1460	待出售處分群組 (附註四及十一)	228,674	-	196,40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二五)	7,063,380	-	680,40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73,380,580	29	133,113,300	33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七、三四及三六)	91,679	-	278,42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八、三四及三六)	22,091,154	4	19,847,669	4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六、三四及三六)	33,587,596	6	22,599,386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十四及二六)	25,207,679	4	58,053,608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五、二六、三五及三六)	214,711,092	36	124,115,635	27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六、二六、三五及三六)	18,519,569	3	15,397,170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七、二六及三六)	16,804,881	3	15,493,520	3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十八及二六)	64,539,690	11	20,757,225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七)	2,149,355	1	655,518	-
1915	預計提撥款 (附註十五)	6,723,962	1	8,734,339	2
1940	應收融資租賃款 (附註四及十)	13,459,804	2	18,204,271	4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1,496,686	-	1,558,089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二六)	1,049,920	-	1,630,36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20,033,087	71	516,325,222	67
1XXX	資 產 總 計	\$ 593,413,667	100	\$ 469,438,522	100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九、二二、三四及二六)	24,292,290	4	20,251,073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九)	3,172,478	-	2,784,443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四、七及二四)	368,712	-	-	-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二五)	1,841,088	-	2,001,946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834,108	3	12,368,669	3
218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963,486	-	447,194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二一及二二)	16,220,607	3	15,377,828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5,032,574	1	1,375,13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七)	3,722,409	1	3,057,589	1
22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十六及二六)	827,026	-	515,10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九、二十、二二、三四及三六)	9,307,637	2	13,859,614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四)	1,788,967	-	542,63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6,375,382	14	72,581,236	16
2530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二十)	90,059,574	15	82,390,353	17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九、二二、三四及三六)	61,287,926	11	36,791,733	8
2550	負債準備(附註四及二二)	1,305,272	-	293,177	-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十六及二五)	5,516,360	1	3,719,264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七)	28,567,579	5	12,942,041	3
2610	長期應付票據 (附註十九)	9,071,315	2	5,086,53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621,094	-	133,11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十四)	1,907,881	-	1,600,72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9,137,001	34	142,956,245	30
2XXX	負債總計	285,512,383	48	215,537,481	46
3110	本公司資本權益總計 (附註四、二四及三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75,511,817	13	75,511,817	16
3120	特別股股本	2,000,000	-	2,000,000	-
3200	資本公積	74,790,459	13	74,119,162	16
3300	保留盈餘	72,771,952	12	70,576,781	15
3400	其他權益	23,753,725	4	9,457,933	2
3500	庫藏股票	( 739,489 )	-	( 739,489 )	-
31XX	本公司資本權益總計	248,097,494	42	230,933,254	49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四及三一)	59,810,770	10	22,967,787	5
3XXX	權益總計	307,908,264	52	253,901,041	54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593,413,667	100	\$ 469,438,52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安平



總經理：程耀輝



會計主管：于明仁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五及三五）	\$ 154,606,511	100	\$ 109,314,33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二二、二六及三五）	<u>121,878,486</u>	<u>79</u>	<u>88,780,566</u>	<u>81</u>
5900	營業毛利	<u>32,728,025</u>	<u>21</u>	<u>20,533,769</u>	<u>19</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二六及三五）				
6100	推銷費用	1,405,451	1	967,612	1
6200	管理費用	12,742,894	8	8,095,687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53,063	1	1,440,31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601,408</u>	<u>10</u>	<u>10,503,609</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17,126,617</u>	<u>11</u>	<u>10,030,160</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四）	620,788	-	4,568,339	4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六）	5,508,534	4	3,402,888	3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1,239,211	1	1,433,442	2
7140	廉價購買利益（附註三十）	1,440,571	1	-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	1,391,593	1	670,792	1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附註十七）	3,257,173	2	332,065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173,531	-	-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益	114,278	-	57,35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六及三五)	(\$ 5,253,572)	( 3)	(\$ 3,542,684)	( 3)
7590	其他支出(附註二十及二六)	( 1,329,180)	( 1)	( 763,103)	( 1)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附註十五)	( 346,977)	-	( 111,686)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	( 8,821)	-	( 847,143)	( 1)
767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十五及十八)	( 1,100,987)	( 1)	( 873,596)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706,142</u>	<u>4</u>	<u>4,326,671</u>	<u>4</u>
7900	稅前淨利	22,832,759	15	14,356,831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u>7,203,262</u>	<u>5</u>	<u>4,352,218</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5,629,497</u>	<u>10</u>	<u>10,004,613</u>	<u>9</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二)	( 489,115)	-	( 28,69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四)	2,163,466	1	( 1,735,932)	( 1)
8317	避險工具之損益	( 14,876)	-	-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二四)	( 122,254)	-	64,12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七)	<u>132,178</u>	<u>-</u>	<u>6,880</u>	<u>-</u>
		<u>1,669,399</u>	<u>1</u>	<u>( 1,693,614)</u>	<u>( 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四)	\$ 13,547,673	9	(\$ 1,870,284)	( 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二四)	<u>1,353,166</u>	<u>1</u>	<u>1,029,458</u>	<u>1</u>
		<u>14,900,839</u>	<u>10</u>	<u>( 840,826)</u>	<u>( 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稅後淨額)	<u>16,570,238</u>	<u>11</u>	<u>( 2,534,440)</u>	<u>( 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2,199,735</u>	<u>21</u>	<u>\$ 7,470,173</u>	<u>7</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1,259,317	7	\$ 7,997,814	7
8620	非控制權益	<u>4,370,180</u>	<u>3</u>	<u>2,006,799</u>	<u>2</u>
8600		<u>\$ 15,629,497</u>	<u>10</u>	<u>\$ 10,004,613</u>	<u>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5,287,948	16	\$ 5,438,043	5
8720	非控制權益	<u>6,911,787</u>	<u>5</u>	<u>2,032,130</u>	<u>2</u>
8700		<u>\$ 32,199,735</u>	<u>21</u>	<u>\$ 7,470,173</u>	<u>7</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u>\$ 1.45</u>		<u>\$ 1.06</u>	
9850	稀 釋	<u>\$ 1.42</u>		<u>\$ 1.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于明仁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2,832,759	\$ 14,356,831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804,247	8,266,622
A20200	攤銷費用	1,665,685	1,018,10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140,178)	56,4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益	( 114,278)	( 57,357)
A20900	財務成本	5,253,572	3,542,684
A21200	利息收入	( 5,508,534)	( 3,402,888)
A21300	股利收入	( 1,239,211)	( 1,433,44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636,754	126,95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淨益之份額	( 620,788)	( 4,568,33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346,977	111,686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3,257,173)	( 332,065)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6,058	2,607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73,531)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00,987	873,596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	159,117	65,86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益）	( 8,081)	1,215
A24200	贖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266	393,503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1,440,571)	-
A29900	高度通貨膨脹淨損失	820,265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853,799)	4,522
A31130	應收票據	5,931,344	8,195,756
A31150	應收帳款	( 4,120,160)	2,610,233
A3116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 442,405)	( 51,1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28,667	( 966,06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19,012)	389,559
A31200	存 貨	( 2,818,972)	4,409,178
A31230	預付款項	38,343	( 628,13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474,999)	333,89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1990	應收融資租賃款	\$ 4,744,467	\$ 3,168,131
A32125	合約負債	( 29,403)	318,744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21,566	( 831,94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426,318)	1,738,23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771,711)	625,222
A32200	負債準備	( 151,621)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56,062	404,10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52,710	( 112,071)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39,389,101	38,630,29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7,595,156)	( 1,711,0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1,793,945</u>	<u>36,919,28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317)	( 209,156)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0,487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29,968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 26,528,183)
B000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491,600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24,036)	( 99,198)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	( 13,014,106)	( 329,33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603,520)	( 24,726,26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0,752	212,98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047,625)	( 1,913,693)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61,545)	-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3,840,452	559,21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676,319	882,91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358,373	3,089,44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864,287	2,785,29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36,707,879)</u>	<u>( 46,046,01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975,189	( 2,185,384)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388,035	( 281,518)
C01200	發行公司債	8,000,000	22,773,544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2,605,550)	( 22,194,45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8,165,256	57,040,69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2,352,343)	( 62,342,123)
C01800	長期應付票券增加	30,800,000	30,5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C01900	長期應付票券減少	(\$ 25,200,000)	(\$ 40,500,000)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3,279,22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1,428,709)	( 525,451)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 347,391)	643,34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9,419,858)	( 4,061,436)
C04600	現金增資	-	12,340,525
C04800	庫藏股轉讓員工	-	131,200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 732,459)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5,220,805)	( 37,98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3,130,569)	( 3,867,477)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79,434)	788,26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823,041</u>	<u>( 12,510,70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488,775</u>	<u>( 838,43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1,397,882	( 22,475,87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6,366,622</u>	<u>88,842,49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7,764,504</u>	<u>\$ 66,366,6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于明仁



附件一：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表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24,425,831,208
加：本期稅後淨利	11,259,317,093
迴轉因首次採用 TIFR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37,148,56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541,266
減：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911,098,70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70,682,463)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0,416,225,757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041,622,57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3,800,434,389
減：分配項目	
特別股股息 (2.02625 元/股)	(405,250,000)
普通股股利－現金 (分配 1 元/股)	(7,531,181,742)
期末未分配盈餘	25,864,002,647

註 1：股利之計算按發行股數扣除公司法規定不得享有股東權利之股數。

註 2：本次盈餘分派嗣後如因海外及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庫藏股轉讓或註銷等，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註 3：每位股東發放現金股利總額至元為止，元以下不計。

註 4：依財政部 87.04.30 台財稅第 871941343 號函規定，分派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年度盈餘分派係優先分派最近年度。

註 5：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13 日發行第二次特別股 200,000,000 股，按發行價格 50 元，發行期間 5 年，原特別股發行條件為年利率 3.50%，於發行日起滿五年（即 112 年 12 月 13 日）之次日，自 112 年 12 月 14 日起重設股息率為 4.0525%，並依實際發行天數計算特別股股息。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于明仁



附件二：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 二 條</p> <p>本公司之營業範圍如下：</p> <p>(一) C901030 水泥製造業</p> <p>(二) C901040 預拌混凝土製造業</p> <p>(三) C901050 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業</p> <p>(四) C901990 其他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p> <p>(五) B601010 土石採取業</p> <p>(六) F111090 建材批發業</p> <p>(七) F211010 建材零售業</p> <p><b><u>(八)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u></b></p> <p><b><u>(九) F501060 餐館業</u></b></p> <p>(十) 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p> <p><b><u>(十一) J202010 產業育成業</u></b></p> <p><b><u>(十二) J601010 藝文服務業</u></b></p> <p>(十三) F401010 國際貿易業</p> <p>(十四) G801010 倉儲業</p> <p>(十五) C601030 紙容器製造業</p> <p>(十六)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p> <p>(十七)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p> <p>(十八)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p> <p>(十九)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第 二 條</p> <p>本公司之營業範圍如下：</p> <p>(一) C901030 水泥製造業</p> <p>(二) C901040 預拌混凝土製造業</p> <p>(三) C901050 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業</p> <p>(四) C901990 其他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p> <p>(五) B601010 土石採取業</p> <p>(六) F111090 建材批發業</p> <p>(七) F211010 建材零售業</p> <p>(八) 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p> <p>(九) F401010 國際貿易業</p> <p>(十) G801010 倉儲業</p> <p>(十一) C601030 紙容器製造業</p> <p>(十二)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p> <p>(十三)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p> <p>(十四)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p> <p>(十五)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新增營業項目。</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十五條</p> <p>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p> <p>(一)<u>千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其百分之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u></p> <p>(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p> <p>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p> <p>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p>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設置前，監察人酬勞依第一項第二款定分派比率，並準用本條之規定。</p>	<p>第二十五條</p> <p>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p> <p>(一)<u>員工酬勞：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u></p> <p>(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p> <p>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p> <p>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p>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設置前，監察人酬勞依第一項第二款定分派比率，並準用本條之規定。</p>	<p>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規定辦理修改公司章程。</p>
<p>第三十一條</p> <p>本章程於三十九年十一月一日訂立，四十年九月三十日第一次修正，(中間略)<u>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五十九次修正。</u></p>	<p>第三十一條</p> <p>本章程於三十九年十一月一日訂立，四十年九月三十日第一次修正，(中間略)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第五十八次修正。</p>	<p>增列第五十九次修正日期。</p>